广东省《蒙特利尔议定书》履约能力建设三期项目宣传服务项目需求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广东省《蒙特利尔议定书》履约能力建设三期项目宣传服务

（二）项目预算：30.56万元

（三）项目内容：经过三十多年的不懈努力，我国较好地履行了《维也纳公约》和《蒙特利尔议定书》规定的各项国际义务，全面停止了全氟化碳（CFCs）等五大类消耗臭氧层物质（ODS）受控用途的生产和使用，为臭氧层空洞的逐年愈合和恢复做出了重要贡献，同时也对减缓气候变化产生巨大效益。目前，我国正在开展最后一类ODS含氢氯氟烃（HCFCs）加速淘汰行动和非ODS温室气体氢氟碳化物（HFCs）的管控工作。

广东省是ODS使用大省，为提升我省履约能力，省生态环境厅开展了第一期和第二期“加强地方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能力建设”项目。通过一期和二期履约能力建设项目的实施，我省ODS政策法规实现了从无到有的转变，监督管理实现了从相对薄弱到逐步加强的转变，我省各级生态环境部门履约管理能力得到提高，公众保护臭氧层意识得到明显提高，企业履约能力得到较大改善。

近年来，我省履约工作虽取得了长足的进步，但仍存在部分受控行业企业监管难度较大，基层工作基础薄弱，工作质量和进度难以保障，大众履约意识不足等问题。为持续提升我省履约能力，完成《蒙特利尔议定书》规定的刚性削减任务，有必要对开展履约科普宣传，积极推动政策落地、提升大众履约意识，增进社会公众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理解与支持。

（四）项目要求：根据我省履约工作现状和存在问题，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履约科普宣传项目（宣传内容见附件）。并于2025年12月完成履约科普宣传项目报告，2026年6月前完成我方组织的项目验收项目验收。

附件：

1.履约科普宣传手册500本；

2.设计科普海报不少于5张；

3.设计1套IP形象、不少于8件文创产品，制作文创产品不少于500件；

4.开发科普动画短片不少于3个；

5.举办3次科学知识云竞答活动；

6.创作履约科普宣传推文不少于3篇；

7.举办履约科普宣传巡展，覆盖不少于7个地市；

8.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10次；

9.线下主题科普活动不少于2场；

10.项目完成后形成成果集1本。

**二、投标材料清单**

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，税务登记证，组织机构代码证书或有效的三证合一的新版营业执照，宣传实施方案。项目团队和主要人员相关资质和相关业绩，报价文件等。中标后价格不予调整。

**三、评标原则**

中标原则为合理低价中标。由中心组织专家对各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评出中标单位。若评审分数出现相同的情况，则考虑以最低价确定中标单位。